

2018 年度
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
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莱山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莱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向莱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二）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确定的工作方针和省、市人民检察院的安排，开展检察工作。

（三）对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四）依法对贪污贿赂犯罪、国家工作人员渎职犯罪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与民主权利的犯罪以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五）对全区重大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

（六）依法对全区执行机关刑罚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施监督。批准逮捕、决定逮捕、审查起诉、提起公诉。

（七）依法对全区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八）对同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烟台市人民检察院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抗诉

（九）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

（十）研究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预防工作并提出预防方案；负责预防职务犯罪的法制宣传工作。

（十一）负责检察机关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区级主管部门管理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的管理办法。

（十二）协同区委主管部门管理和考核检察院全体干警。

（十三）组织管理检察院机关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十四）负责检察院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十五）负责检察院对外交流，开展有关司法协助和跨区域的案件协查工作。

（十六）负责其它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院本级决算。

纳入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1 个，包括：

1、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918.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912.4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六、其他收入	6	87.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2.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59.54
	10			39	
	11			40	
	12			41	
	13			42	
	14			43	
	15			44	
	16			45	
	17			46	
	18			47	
	19			48	
	20			49	
	21			50	
	22			51	
	23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2005.40	本年支出合计	54	2064.1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244.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185.39
	28			57	
总计	29	2249.58	总计	58	2249.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005.40	1918.40					8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53.60	1766.60					87.00
20404	检察	1850.67	1763.67					87.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88.55	1188.5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0.12	523.12					87.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2.00	52.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93	2.93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93	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6	92.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2.26	92.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59	91.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7	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54	59.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54	59.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6	32.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48	2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064.19	1428.71	635.4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12.39	1276.91	635.48			
20404	检察	1912.39	1276.91				
2040401	行政运行	1273.12	1273.1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9.27	3.79	635.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6	92.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2.26	92.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59	91.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7	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54	59.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54	59.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6	32.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48	2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18.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1862.31	1862.31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92.25	92.25	
	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	59.54	59.54	
本年收入合计	9	1918.41	本年支出合计	23	2014.10	2014.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240.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44.59	144.5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2158.69	总计	28	2158.69	2158.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014.10	1424.92	589.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62.30	1273.12	589.18
20404	检察	1862.30	1273.12	589.18
2040401	行政运行	1273.12	1273.1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9.18		589.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26	92.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2.26	92.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59	91.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67	0.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54	59.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54	59.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6	32.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48	2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8.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4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0.33	30201	办公费	4.9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03.43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81.7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93.63	30206	电费	3.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67	30207	邮电费	1.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6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80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5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0.89	30217	公务招待费	1.0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6	救济费	0.28	30226	劳务费	1.2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5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8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32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357.45	公用经费合计					67.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00	0.00	15.00	0.00	15.00	3.00	14.25	0.00	13.20	0.00	13.20	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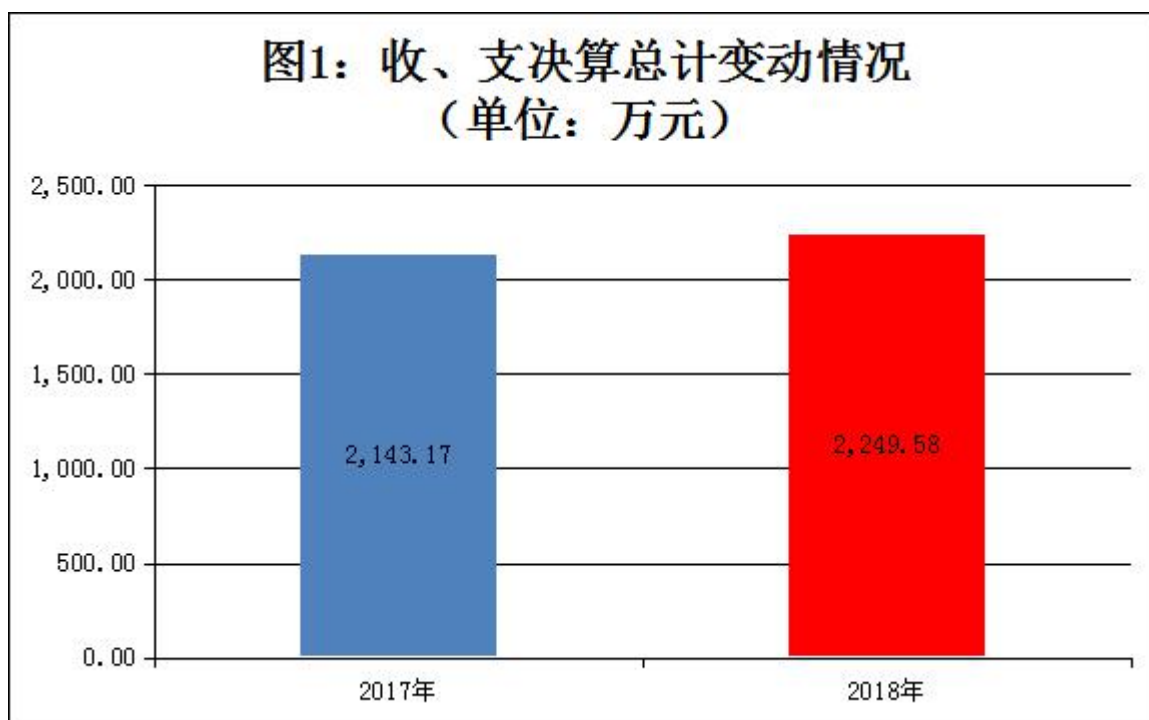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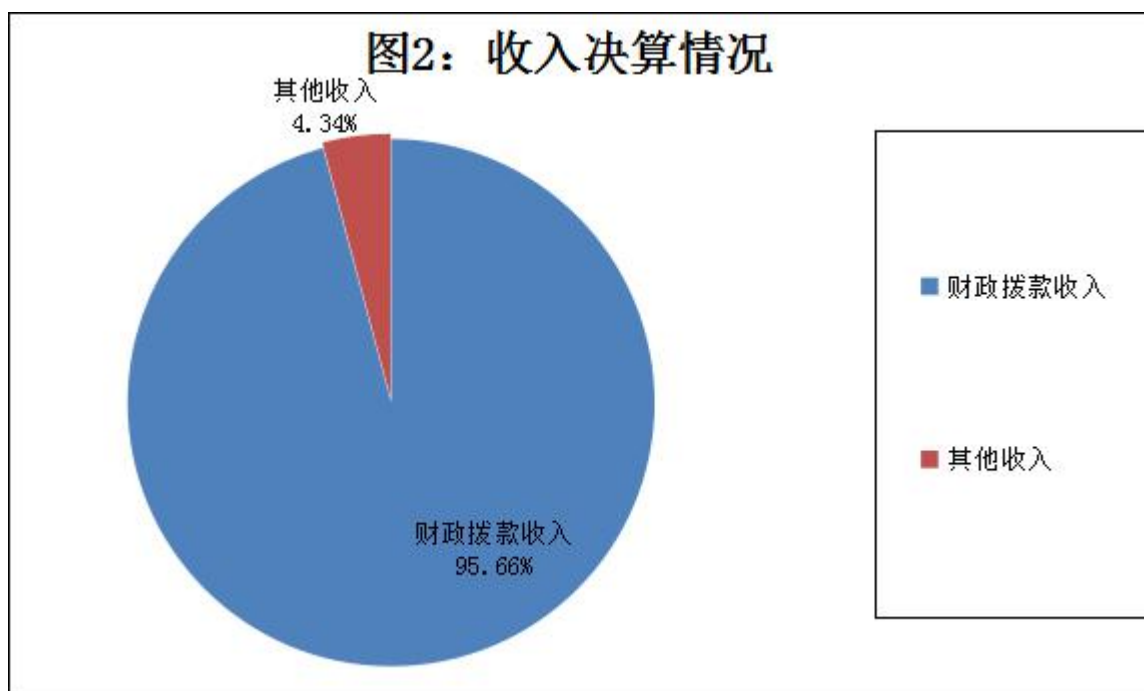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2249.58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6.41 万元，增长 4.97%。主要是其他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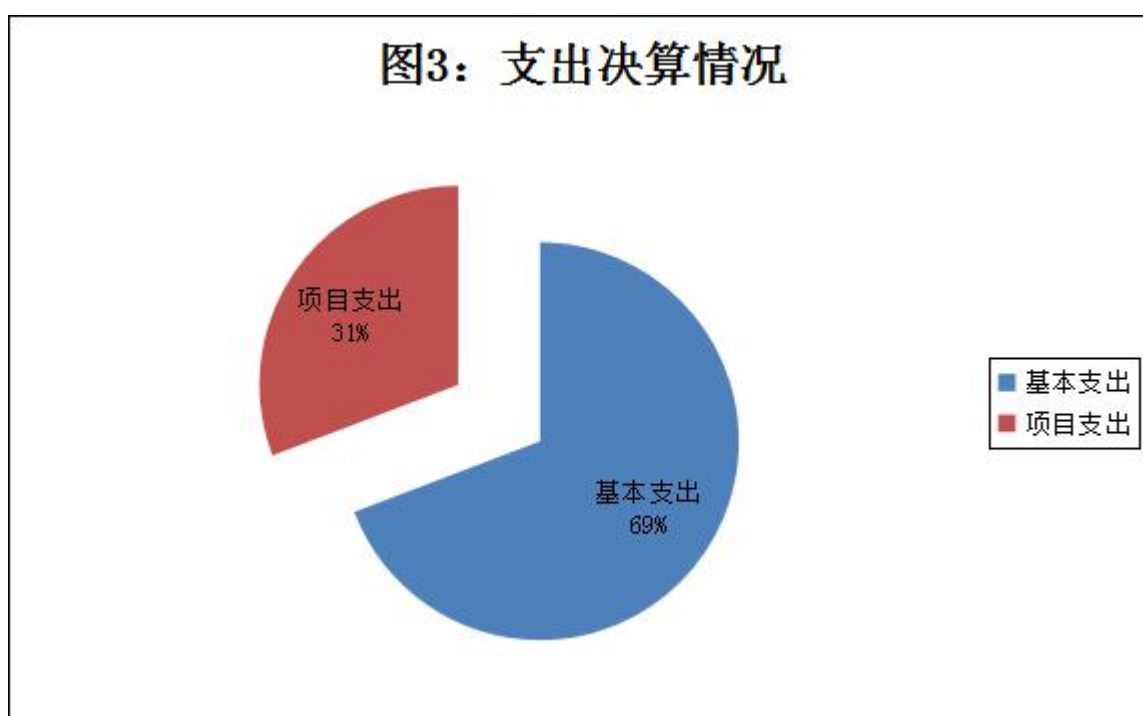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005.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18.40 万元，占 95.66%；其他收入 87 万元，占 4.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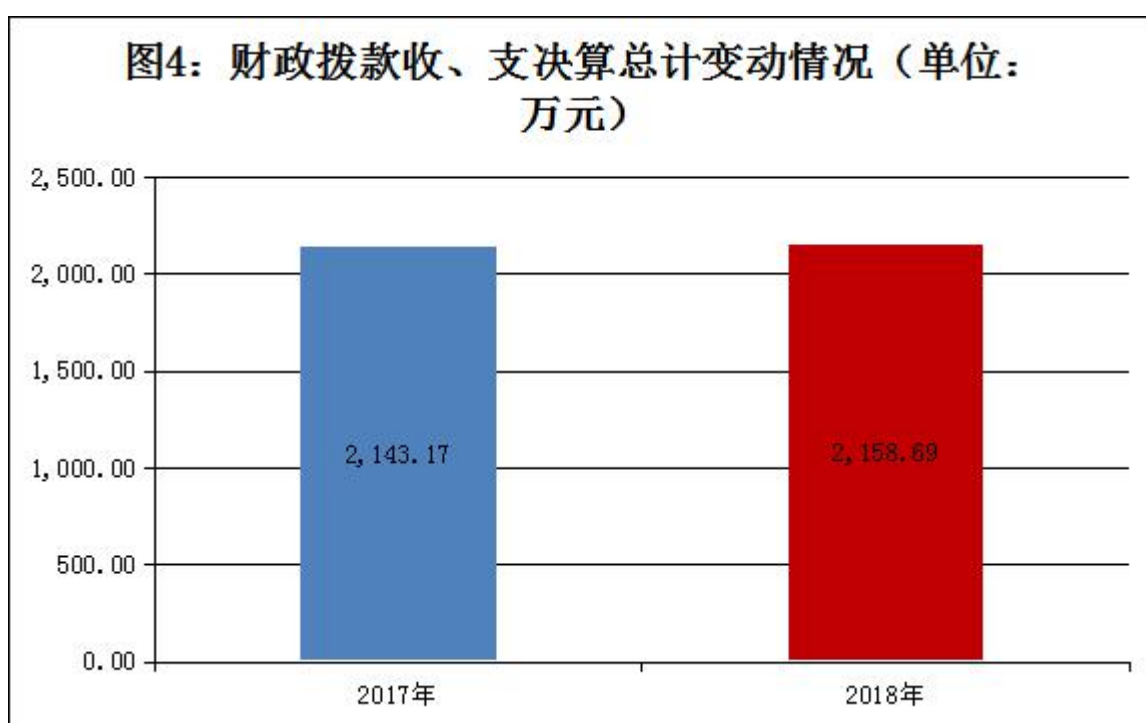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064.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8.71 万元，占 69.00%；项目支出 635.48 万元，占 3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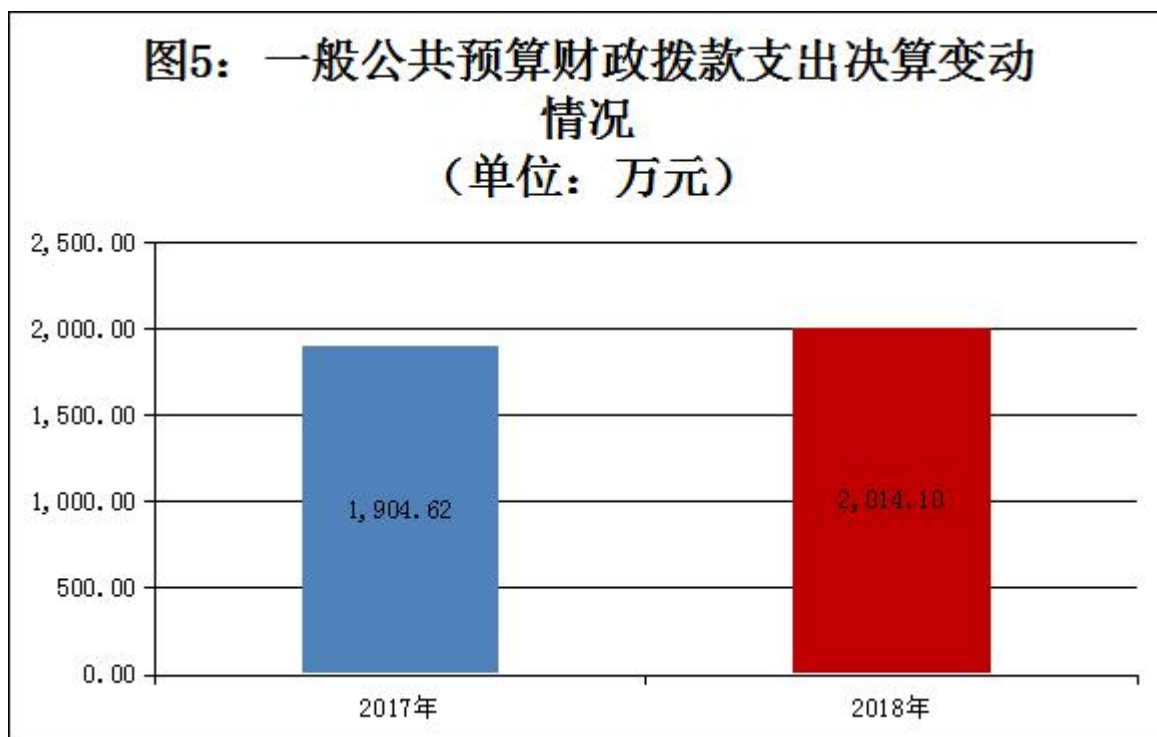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158.69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52 万元，增长 0.72%。主要是增加工作组办公经费，使其他收入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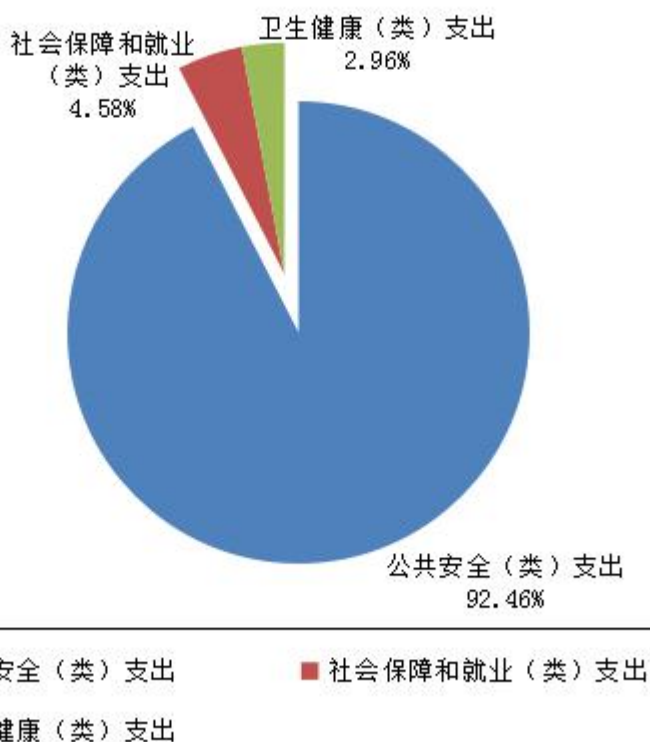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14.1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30%。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9.48 万元，增长 5.75%。主要是工资调整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14.1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862.30 万元，占 92.4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2.26 万元，占 4.58%；卫生健康（类）支出 59.54 万元，占 2.9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3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4.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指莱山区检察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主要反映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年初预算为 776.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3.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指莱山区检察院用于办公大楼正常运行等业务的项目支出。主要反映用于商品服务支出等项目。年初预算为 4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采购办案和档案管理专用设备。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莱山区检察院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主要反映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1.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莱山区检察院职业年金支出。主要反映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没有职业年金项目，年度新增职业年金的缴纳。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莱山区检察院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主要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年初预算为 32.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一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莱山区检察院在职人员的补充医疗保险缴费经费。主要反映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年初预算为 27.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424.9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357.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0.33 万元、津贴补贴 403.43 万元、奖金 481.7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6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6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72 多万元、住房公积金 74.3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80 万元，退休费 0.89 万元、生活补助 1.07 万元、救济费 0.28 万元，医疗费补助 5.19 万元、奖励金 0.08 万元和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4 万元。

公用经费 67.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96 万元、手续费 0.07 万元、水费 0.26 万元、电费 3.3 万元、邮电费 1.12 万元、维修（护）费 0.85 万元、培训费 0.4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5 万元、劳务费 1.24 万元、工会经费 11.5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3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万元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共 1 个预算单位。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公务接待费 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

2018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接待费和公车维护费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8 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 2.7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1.9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车辆的燃油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来访客人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0 %。2018 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1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92.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18 年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20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和车辆维护保养及车辆保险等支出。2018 年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1.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三公”经费总数的 7.37%。其中：国内接待费 1.05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6 批次、101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46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院共组织对“大楼运行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评价金额227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2、随2018年决算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3、以区直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

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

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